



笃信圣经长老会 班丹加略堂

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337

电邮: mandarin@calvarypandan.sg

网页: <http://calvarypandan.sg/en/mandarin-ministry>

电话: 65609679 传真: 65663806

崇拜聚会时间: 主日早晨八时正

资深牧师: 杜祥和牧师

牧师: 郭全佑牧师

干事: 黄玉莲姐妹

周刊

11/10/2015

2015年主题: “在神面前圣洁” (帖前3章13节)

亲爱的读者。

1. 斗争激烈化!

我们的斗争真正进入最后阶段: 神的话语与因合一运动而被玷污的版本之间的争斗。

就像它的开始一样: “神岂是真说...?” (创世记 3:1), 这一切也将结束。实际上, 神必以祂的大能, 用从祂口中出来的利剑击杀撒但的军队来结束历史。然后, 被制服的列国将公认祂为全能的万王之王, 万主之主 (启示录 19:15-16)

2. 唯独圣经 — 唯有神的话语能驱散黑暗年代的阴霾

近一千年之久, 欧洲无助地受罗马压迫管辖, 直到神的光透过这段黑暗的日子。“唯独圣经!” 唯有神的话语: 救恩与生命皆出于神, 而不是出于教会或任何人。义人因信得生! 马丁路德与宗教改革确实颠覆了整个欧洲。

当时平民百姓第一次能拥有圣经。神的真理排除了重重障碍, 将人民从整个世纪之久的无知与束缚中解脱出来, 整个欧洲人心火热。

我们要关注的是英国, 神特别怜悯之地。因为, 就是在英国, 神的话语取得了巨大的胜利, 真道的光从这里照遍各地。(今天, 英语已成为世界的通用语言)。

就像以往一样, 为了成就祂的旨意, 神兴起了一位人士。他就是约翰·威克利夫 (John Wycliffe), 宗教改革的“先驱”。

3. 宗教改革的晨星 — 约翰·威克利夫 他让英国有了第一本英语圣经

约翰·威克利夫出生在马丁路德向罗马权势挑战之前两百年的英国。

凭着神赐的罕见卓越才智, 年轻的威克利夫在牛津大学取得优异的成绩。不过, 他独特的恩赐在于他对救主和祂话语的完全奉献。他的唯一热切渴望就是要和他的同胞分享神的话语。然而, 当时没有英文圣经。

由于通晓拉丁文, 他翻译了武加大译本 (拉丁文圣经)。1382年, 他让英国人有了第一本英文圣经。之后的143年, 这是唯一的英文圣经 (直到1525年, 丁道尔圣经出现为止)。

接下来的日子是令人惊异的逼迫; 当时, 拥有圣经是犯法的。但是, 威克利夫并不担心自己的生命安危, 对他而言, 最重要的是拥有神的话语! 唯独圣经!

威克利夫不顾当局的强烈反对, 在各地传讲真道并带领人们信主。他培养年轻传道人, 教导他们如何为主而活、传讲神的话语、培训新人, 也就是训练那些“能教导别人的人。” (提摩太后书 2:2)。勇敢无畏的队伍就如此相续增加了。

最重要的是, 威克利夫教导年轻的传道人如何面对受苦与死亡。“倘若神的话语是真道, 就值得为它而死!” 在他的教导之下, 追随基督的决心有如使徒保罗, 他们能够真正地说:

“我却不以性命为念, 也不看为宝贵...” (使徒行传 20:24)。

事实上，许多人付上至高的代价，在火刑柱上被烧死，颈上挂着威克利夫圣经。

4. 至死忠心

威克利夫对神话语所持的立场使他成为罗马教会的仇敌。主教攻击他，但是他坚持立场。教宗以 19 项罪状指控他。由于他得到广大民众的支持，才保住了他的安全。

有一天，正在讲道时，他突然昏倒而死。在仇敌能烧死他之前，他蒙主恩召。但是，44 年后，他们仍然将他的骸骨挖出并焚烧，且将他的骨灰丢入史威福（Swift）河里。

整个手抄的翻译工作所须付出的巨大代价与努力，不是我们这个高科技世代所能理解的。威克利夫制作圣经时，印刷术尚未发明。一个人要花 10 个月至一年的时间才能完成一本手抄的圣经。谁能晓得有多少本圣经跟着威克利夫的“少年传道人”上了火刑柱？威克利夫彰显了神的真正仆人的作为。他被称为“**宗教改革的晨星**”是当之无愧的。

5. 读者，坚守对圣经的立场！

神的话语是恒久不变的，“…安定在天，直到永远”（诗篇 119:89）

愿神赐福所有读者！

资深牧师杜祥和牧师

属灵操练（十月份）

金句背诵

（罗马书 8:30）

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，
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，
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。

（罗马书 8:31）

既是这样，还有什么说的呢？
神若帮助我们，谁能敌挡我们呢？

读经运动

旧约圣经：士师记第 1 至 5 章

每日灵修（每日读经释义）

旧约圣经：士师记第 6 至 9 章 1-21 节

十诫 (5)

(接续 04/10)

我是否妄称神的名？

出埃及记 20:7

因此，基督必须纠正错误。他一开始就说“什么誓都不可起”。这是什么意思呢？耶稣是否告诉我们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起誓？对于证人上庭作证必须手按圣经宣誓该怎么看待？年轻人进入国民服役时必须宣誓、还有新郎新娘结婚时的誓言又如何呢？使徒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5:27 曾发出一个誓言：“我指著主嘱咐你们，要把这信念给众弟兄听。”主耶稣基督并不是教导信徒无论任何情况都不可起誓。祂是反对当时犹太人传统中的假誓。

犹太人对于遵守诺言有不同的水准。他们日常的会话并没有多大意义。就算是指天、地、耶路撒冷甚至自己的头起誓，他们并没有准备谨守誓言。他们对第三诫命的理解局限于“以神的名所起的誓”，以致于滥用了这条诫命。犹太人在无形中使自己成了骗子。

耶稣解释说天是神的座位，地是祂的脚凳，耶路撒冷是神的京城，人的头也不是他们所能控制的，这就表示一切都属于神的全权掌管。以上所提神的替代都是在神的管辖之下。当他们在这些“代名词”起誓时，就有如利用神的名。

待续 -- 第 9 页

十诫 (5)

(接续第 4 页)

如果我们不打算遵守誓言，那又何必起誓呢？我们日常的交谈最好是，是就说是，不是就说不是！基督徒应该心口如一。基督徒所说的话不可隐藏动机。他的言谈行事必须坦率磊落。那么，一旦需要起誓，他必能甘心乐意地遵守。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，在大事上也忠心。

基督警告若再多说就是邪恶的 — 动机是邪恶，行动是邪恶。目的就是要欺骗。如果我们认定是就说是。

耶稣并不是教导新道理。祂只是纠正传统信念和教导的错误。旧约对此的教导记载于利未记 19:12，“不可指著我的名起假誓，亵渎你 神的名。我是耶和华。”以及申命记 23:23，“你嘴里所出的，就是你口中应许甘心所献的，要照你向耶和华—你 神所许的愿谨守遵行。”

应用

第三诫命不是一个容易遵守的诫命。不过，对于遵守诺言，心口如一的基督徒而言，这不是绝对不可能遵守的诫命。对于心怀恶意，说话往往带有不良动机的人而言这是困难的。我们要小心提防这样的人。我们周围有许多这一类的人。其中有些冒充作教会的牧师和长老。他们只不过是披上羊皮的狼，混进教会欺骗那些轻信和无知的人。（参考彼得后书 2:10-22）

- 完 -

主内郭全佑牧师

